关于受疫情影响未能参加2022年下半年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和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考生的退费通告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2-09-27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社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skxx/content/post_10138469.html

各相关考生：

2022年下半年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及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已分别于9月24至25日、9月24至26日举行。按照教育部教育考试院有关规定，受疫情影响无法正常到场参加考试的考生，可向报考考点提交书面申请和相关佐证材料，退回报名费用，最终以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审核处理结果为准。具体事项如下：

一、申请退费时间：9月29日17：00前，逾时视为自愿放弃。

二、申请机构：本次考试报考考点。

三、其他事项

（一）退费申请经考点提交逐级上报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并最终核准退费的考生，报名费将按原缴费渠道全额退回。

（二）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经核准退费的考生，其已通过的2022年上半年考试合格成绩保留延长至2023年上半年。

（三）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经核准退费的考生，其已通过的2021年下半年四级考试合格成绩（未取得三级相应科目证书）保留延长至2023年上半年。

附件

1.广东省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受疫情影响申请退费工作联系方式

2.广东省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受疫情影响申请退费工作联系方式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2022年9月26日

扫码可查阅附件



（来源：广东省教育考试院）